

日期：6/24/2012

經文：約翰福音 9:1-41

題目：雙重視覺

主旨：身體得醫治是要帶來更大的心靈醫治

引言：

Andrea Bocelli 是一個非常有名的瞎眼獨唱家，當他生下來的，就已經有眼疾，視線不是非常的好。當他 12 歲有一次打足球的時候，足球打中了他的頭，導致了終生的失明。我想他在這一段適應的時刻，從看得見到看不見，一定是非常的困難的時刻。你可以想一想，以前你什麼都可以看得見的，現在卻是一片漆黑，什麼也看不見。在古時代或在落后的一些國家裡，因著水得不干淨，水裡有寄生蟲，所以失明是一個相當普遍的現象。在多年前，有一個基督教的組織，是叫做基督教的失明宣教會，它的宗旨就是幫助這一些失明的人，最近也加上其他專長的人，他們透過藥品或一些的手術，能夠使視線再一次回到失明的人。你可以想象當一個人能看見的時候所帶來那一種生命的改變、一種莫大的震撼，以前看不見，現在看見了，和以前能看見，現在看不見了，是一個何等強烈的對照。

在耶穌的時候，很明顯瞎眼的、失明的是一個相當比較普遍的現象，在耶穌所講的宴席的那個比喻裡，當邀請的人不肯來了之后，這個宴席的主人就吩咐他的仆人邀請大街上去邀請那些貧窮的，癩腿的，瞎眼的來參加這個宴席，那也是反映出瞎眼，失明在當時的社會裡是一個經常遇到的現況。

今天我們所讀得這個經文，所講的耶穌是如何醫治了一個生下來就瞎眼的人。當然我們讀的經文是 1—7 節，但是我們今天看的是這一章 41 節的經文，這一個的神跡是約翰記載的第六個神跡，然後整章的經文 41 節就在那裡講解這一個的神跡。當我們在看神跡的時候，再一次被提醒要記住，約翰所記載的神跡有一個目的就是要讀者知道耶穌是從神那裡來的，耶穌是神的兒子，並且相信他並得永生。所以今天我們來看這一段經文，來幫助我們更加的認識是誰醫治了這個一生下來就瞎眼的人。

瞎子得醫治的神跡是指向醫治者的身份

在這一段經文的開始，就講到耶穌和他的門徒，他們見到了這一個生下來就瞎眼的人，當然我們很好奇，門徒也很好奇，就問他瞎眼的原因是什麼呢？是因為他犯的罪，還是他父母犯的罪呢？我相信這個觀念在今天的某些基督徒的圈子裡也經常會被提到，是不是因為你的父母或祖父母犯某一些罪，今天那些罪的后果就臨到你的身上。耶穌在第 3 節的回應是領到人不了解的一個答案，耶穌說：不是這人犯的罪，也不是他父母犯的罪，而是要在他身上彰顯神的作為來。第 3 節的結束就是要在他身上彰顯神的作為。當然如果我們說在生命所遇到的一切的事情，這些的災難，這些悲劇都是為了讓神的能力在我們的身上彰顯出來，這一句話，這一個觀念，從神學的角度是正確的，也是對的一句話，因為所有的事情都在神的掌管之下，所有的事情的發生都是要人注意到這位神是誰，他的能力。但是這一句話要在

他身上彰顯神的作為，卻是對很多人相當困難不容易接受的一句話。就是神為了要彰顯他的作為，使到一個人從生下來就瞎眼了。的確是一件非常殘忍的事，我們心裡會問，但是我們基督徒嘴裡大概不敢講出來。就如你問我：為什麼那麼好的人會有那麼多的苦難臨到他身上？那我回答你的是，他經歷的這些的苦難，為的是要神在他身上彰顯神的作為。你聽了之后，你大概不會和我反辯，如果你在那裡說：我不同意你的話，神好殘忍的這樣的話，人家覺得我的信心太小了。如果你遇到這樣的處境，你就會在那裡禱告，神，求你給我更多的信心，相信這所有的一切都是為了要彰顯你的作為。你會注意我們就像放大鏡一樣，到處的在找，在等那些的証據，有一些的動搖，一些風聲，我們就會說你看這就是神的作為。這樣的思維，所有發生的事情都是要彰顯神的作為。對許多人，這是一個不太容易接受的觀念，特別如果你和一個還沒有信耶穌的朋友談話時，他會說你們的這位神好殘忍。

但是我們今天稍微用另一方式來看這一句話，這一句話是要在他的身上彰顯神的作為。這是我們認為也知道的是一個目的的句子，一件事情發生為的是那件事情發生的原因，在這裡，是放在第3節的最后一句話，耶穌回答不是他犯的罪，也不是他父母犯的罪，而是要在他身上彰顯神的作為。當這樣看的話，你發現有困難，當我們換一種方式看的話，正如在《約翰福音》，有三個不同的地方，有原因，有目的的句子，是放在一句話的前面。我們用下面打出來的字體，第3，第4節我們這樣讀不是他犯的罪，也不是他父母犯的罪……第4節，是要神在他身上彰顯神的作為，所以要我們來工作趁著白天。意思就不一樣了，是不是？不是他犯的罪，也不是他父母犯的罪，而是要彰顯神的作為，這件事的發生是要神的作為彰顯出來。但是我們將這一個原因的句子放在第4節開始，就不一樣了，為了彰顯神的作為，所以要我們趕快來工作，趁著白天。那著一個工作就是下面所講的，耶穌在這裡很簡單。門徒說：是不是他犯的罪或他父母犯的罪，耶穌回答說不是。就停在這裡了。

然后再第6、7節，耶穌說了這話，就吐唾沫在地上，用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對他說：你往西羅亞池子裡去洗。他去一洗，回頭就看見了。

在這一個神跡裡面，很簡單的一個神跡，用一兩節經文在講這個神跡。我們注意到兩件事，在上個禮拜提到耶穌是世界的光，在今天讀得經文再一次提到他是世界的光，耶穌說好，我給你一個例子，什麼是叫做世界的光，你看我使瞎眼的能看見，用來證明，讓你明白什麼是世界的光，當他眼睛睜開之后，他就不會在黑暗裡走了。然后第二個我們要注意的是要他到西羅亞池去洗一下，你也注意到約翰特別在西羅亞后面加了一個括號，他在那裡解釋西羅亞的意思，西羅亞的意思就是奉差遣。那你聽到這個字的時候，我們熟悉聖經的人開始就要留心了，因為在《約翰福音》耶穌稱自己是什麼，他是那一位被神所差來的人。看看這段經文，那一位被神所差來的，現在差這一位生下來就瞎眼的到這一個奉差遣的池去洗一下。在約翰記載這個故事的時候，一開始就在那裡暗示我們，這一個故事的重點不單單在這個神跡的偉大，這一個的故事有一個很重要的一點就是那一位被差遣來的，差遣了這個瞎子去這個被差遣的池，重點在於被差遣的，那一位的身份。因為這一個神跡的性

質，生下來不能看見，現在看見了，是改變生命的神跡。你可以試想一下，你從來都沒有看見過，現在忽然看見了。當然這一個消息很快傳開了。

瞎子得醫治的神跡是逼使人

醫治者身份的確認 8-38

接著這一章從第 8 節到 38 節，就是周圍的人的一個回應，因為這一個神跡的特殊性，所以這一個經歷神跡的人，當然包括施行神跡的人，就經歷到許多的質問。如果你仔細看 8—38 節的話，你會看到一連串的質問，是誰做的？你是誰？這件事情是怎麼樣發生的，就像我們做研究問的問題。問了那些基本的問題。然后約翰就將這裡幾種的人物帶出來。

1. 鄰居 . 8-12

在第 8—12 節. 約翰將瞎眼的鄰居帶出來，鄰居看見這個人，這個生下來就瞎眼的，是不是就住在我隔壁的那一位，有人說是，有人說不是，有人說不像了，這不過是個蠻像他的一個人。你我也會這樣說，是不是。有人說一定是他，就會說不，不不，不過是一個跟他很像的一個人。雖然被醫好的人說我就是，但他們之間還是沒辦法做決定，蠻典型的一個群體。有人認為再簡單不過的，總是有人不同意。在他鄰居裡面有人同意有人不同意，大概不是那一個。當然他們問題是怎麼醫好的，他說這個叫耶穌的人用他的唾沫和泥土混了一下，塗在我眼睛上叫我到西羅亞洗了一下，就能看見了。雖然他講了，但是他們還是沒辦法結論說這就是以前在我們中間生下來就瞎眼的那位。他們決定不了怎麼辦？

2. 法利賽人 13-17 節. 他們就把他帶到法利賽人那裡去了，我們不能做這個決定，我們的宗教領袖大概可以做這個決定了吧。約翰在這裡有加了一句話“耶穌行這個神跡是在安息日”。帶到法利賽人那裡，加了這句話，是在安息日行了這個神跡，是幫助我們了解法利賽人說那番話的原因。按照猶太人的傳統，特別是法利賽人的傳統，安息日你不可以做任何的事情，包括了醫病。如果你要是在安息日醫病的話，你就犯了這條誡命，你就是一個罪人了。他們把以前是瞎眼的帶到法利賽人那，他們問的第一個問題就是怎麼樣醫好你的，使你看的見的。他的回答跟對鄰居的回答是一樣的“他把唾沫和泥塗在我眼上，讓我去西羅亞池洗一下，我就看見了”。法利賽人的回應相當的有意思，他們有些人已經做了決定，任何人在安息日工作的話，包括醫病的，就是破壞了十誡，就是罪人。不管是什麼原因，你破壞了安息日的誡命，你就是罪人了。打個比方，我們教會大概有個不成文的規定，在國內有些教會寫的非常清楚的：在教會內不可隨便奔跑。當然是對小孩子說的，我們好像沒有看見這個規條寫在哪裡，所以你會經常看到小孩子在跑，等一下聚會完了后，有一個小孩子在跑，從這邊跑到那邊，被你看到了，你是長老也好執事也好，你知道有這個規條，你馬上抓住這小孩子說在教會裡面不可以隨便奔跑。然后他說因為我的妹妹在那邊暈倒了，我現在要馬上告訴我的父母，他們在那個房間，所以我在跑。然后你說我才不管誰暈倒了，不能跑就是不能跑，你現在好好的走回那個

房間，再好好的走到你父母所在的地方，不管你是什麼原因，不能跑就是不能跑。在這種場合下有點不可思議，有點 ridiculous。為了一個小孩子的命，我要守著規矩嗎。有點不可想象，但是法利賽人就是這樣，安息日你不可以醫病，就算你在安息日把一個瞎子醫好了，你還是破了安息日的例，這就是一個罪，你就是一個罪人，罪人是不能行神跡的。就是這樣的一個簡單的邏輯，他們已經在他們的思維裡有了一個先決的條件，任何人在安息日醫好了病人就是破了十誡，就是一個罪人，所以這個醫治是不可能的事。這個時候也有一些法利賽人不同意，他說雖然罪人不能醫病、行神跡，但這個人可能不是是罪人吧。他們也沒有結論，所以他們問這個生下來是瞎眼的現在是看見的，問他：你說他是誰呢。他說：他是先知。因為一般的猶太人，熟悉舊約聖經的猶太人，摩西律法的知道先知是從神那裡來的，先知是能行神跡的，而且鑒定是不是先知的先決條件就是看他能不能行神跡。這個人在我身上行了這個神跡，原來不能看見現在看見了，這個人一定是一個先知，是從神那裡來的。當然，法利賽人不滿意這個回答，怎麼辦呢？

3. 父母 18-23 接下來就把他的父母叫過來了，有點蠻特別的邏輯，問孩子問不出什麼就把父母叫來了，而且孩子不是個五六歲的孩子了。然後他們問父母三個問題，第一個，這個人是不是你的孩子？第二，誰醫好了他？第三，是怎麼樣醫好的？第一個問題答案很簡單，是，是我們的兒子。誰醫好他，怎麼樣醫好他，父母不講話，父母大概知道，兒子跟他們講過了，父母不講，為什麼？因為父母知道，如果他們說是耶穌這個人醫好了這個孩子，耶穌是在安息日醫好的，是個罪人，就把耶穌變成不是罪人那一個身份。任何人作出這樣的結論的話，一定會被趕出會堂的，他們宗教聚集的地方。這是虔誠猶太人所不願看到的地方，所以在這裡說他們害怕被趕出會堂。所以他們就說我的孩子是大人了，你可以去問他嘛，為什麼要來問我呢？是蠻自然的一個回答，很有智慧的，因為父母回答的話，會被趕出會堂，你對這件事這麼有興趣，你去問他吧。所以父母就不講話了。

4. 法利賽人 II 24-29 法利賽人怎麼辦，在瞎子那裡得到完美的答案，父母這裡也得到，所以他們第二次把這個瞎眼的叫回來了。可能在這個時候，他們已經有了一個共同的認識，任何犯罪的人不可以醫病的，任何罪人不可能行神跡的，所以他們見了他的第一句話說你應當將榮耀歸給神。我們知道這個人是罪人，不可能醫好你，你應該將榮耀將功勞歸給神。然後，這個人的回答也很有意思，他說這個人是不是個罪人我不知道，我知道的是我以前是個瞎眼的，現在看見了。法利賽人又問了：這個耶穌是怎麼醫好你的？這個瞎眼的也蠻膽大的說你們都問過了，我也告訴你們了，你們為什麼還要再問呢，是不是你們也想像他的門徒。當然，這令法利賽人很不高興。這個瞎眼的人邏輯很簡單，他說：這個耶穌醫好了我的瞎眼，一定是神聽了他的禱告，我們知道神是不聽罪人的禱告的，但神聽了他的禱告，所以這個人不可能是個罪人，這個人一定是從神那裡來的。他的結論剛好是和法利賽人相反的，法利賽人是說因為他是在安息日醫好的這個人，他不可能從神來的，他是個罪人；瞎眼的人是剛好相反的，因為神聽了他的禱告，所以他不是個罪人，所以他醫好了我的病。正因為這個緣故，他被趕出了會堂，正如他父母所擔心的，就發生了。法利賽人在趕他出去之前得出來的結論是：你這個人是在罪中生下來的。

那你記得故事的一開始說了什麼，耶穌說：“你的瞎眼不是因為你犯了罪，也不是因為你父母犯了罪，不是在罪中生下來，所以你瞎了眼。”法利賽人的結論剛好是相反的：是因為你在罪中生下來，所以你是瞎眼的。當然，在這句話裡面，他們也否定了是耶穌醫好了他。他們讓自己的偏見遮蓋了他們的眼睛，以致看見在他們面前這個以前是瞎眼的、現在看見了的人，他們也沒有看見他到底是誰醫好的。

5. 瞎眼的人 35-38 我們看到鄰居、父母和法利賽人的反應，但是我們也要想一下這個瞎眼人他的反應是什麼。可能在這個故事裡，這個瞎眼的是唯一持久的沒有改變他的固執：那個耶穌醫好了我，他用唾沫、水和泥土抹在我的眼上，我去洗就好了。他講了兩三次，就是他一直的沒有改。在這個故事裡，首先，他對鄰居說是那一個叫耶穌的人醫好了我；然后在法利賽人當中說他是一個先知，有沒有看見，先是耶穌這一個人，再是這個先知醫好了我。

故事到這裡的時候，他已經被趕出會堂了。然後在 35 節，當耶穌聽見他被趕出會堂的事，後來遇見了他，一個被趕出會堂，一個被當時宗教界不承認趕走的人，耶穌卻遇見了他，跟他談話。這個也帶出了耶穌另外一面，但不是這個故事的重點。他就在那裡尋找被遺棄的，耶穌就問他：你相信人子嗎？在今天對我們來說，“人子”這兩個字的意思已經失去了那個重要，在猶太人的傳統裡面，人子就是指那個被神差派來的那一位彌賽亞，那一位救主，那一位的神。所以耶穌講的這句話有很深的意義：你相信那一位被差來的神的兒子，那一位的神嗎？他的回應是：他是誰，我要相信他。耶穌說你已經看見了他，跟你說話的就是他。那個時候，以前是瞎眼的那一位立刻的回應是什麼，他說主啊，我信！就向耶穌下拜。這個“主”不是單單指老師的意思，而是指那從神來的那一位的救主、那一位的神。他說我相信。當你相信這個人就是那位救主，就是那位神的話，你唯一合理的結論就是在那裡拜他，將你的生命委身給他，來跟隨他。

我想我們當中有些人在三年多前和我們一起聽國內的傳道人跟我們分享他的見證，他說在多少年前，他和他的太太在洛杉磯那邊做生意，後來他們就決定回國，他太太先回去，他接著回去。他回去了之后發現太太信了耶穌，令他驚訝的是看到的她生命的改變。當他看到這樣的改變的時候，他的結論就是只有神才能帶來這樣的改變。後來通過他自己慢慢看聖經，後來他也信了主。我想，像這樣的故事我們聽了很多，當我們看到我們所愛的一個人，一個我們敬佩的人生命的改變，我知道這個只有從神那裡來的，只有神能做這樣的事，然後我們就信了神，跟隨了他。一直到現在，這個故事裡，我們都看到這個神跡裡以前是瞎眼的、現在可以看見的，也看見他的鄰居、父母和法利賽人的回應，也包括了他自己。

瞎子得醫治的神跡是指向心靈得醫治的首要性 39-41

在 39 節，耶穌講了一句話，就好像給這個神跡的結論，耶穌說：我來到這個世界上是來審判，讓看不見的能夠看見，能看見的反而瞎眼。耶穌就是用一句話來結束，當然耶穌說我來了是審判，不是之前耶穌說的我來你不是審判，來到這裡不是

定你的罪，定我的罪，第一次來的時候。那是等到第二次來時，才有一個審判。他說我來到這裡，因為我的出見，因為我做的事已經會讓人分開了，有一些的人被我醫治了，現在能看見了；有些人能看見卻成為瞎子。他在這裡所說的，是他能醫治瞎眼的，使他能看見光，不單單是身體的醫治，這身體的醫治會導致心靈的醫治，當一個人心靈的眼被打開后，就能看見耶穌就是那位的主，耶穌就是那位救主、神的兒子。因此，在這很簡單的句子裡，耶穌是說生命裡真正重要的醫治，乃是心裡的醫治，要你的眼打開，也能認識到耶穌是誰。

在最近我也跟大家一兩次的分享，在最近神給我們機會服侍來尋神求醫的病人，也有一些沒有經歷任何身體醫治的時候，他們認識了主，心靈得到了醫治，有一個人說了這樣的一句話“我對我身體的健康、將來的方向沒有把握，但是神已經醫好了我的心靈，他開了我的眼睛，讓我認識到耶穌就是這一位救主。”也是在多年前，在這個講台上，有一位牧師叫楊牧谷，他跟大家分享過，他說：在生命裡最終的醫治，乃是心靈的醫治，讓我們認識看見耶穌就是神，耶穌就是救主。

當然，相反也是如此。耶穌說我來使讓瞎眼的能夠看見，能看見的反而成了瞎眼。意思是說那些眼睛睜的大大的，卻不能看我就是那一位神所差來的，那一位彌賽亞、那一位神的兒子、那一位神，這樣的人其實是瞎眼的。就是這句話“我來了，是要使瞎眼的能夠看見，看得見的卻成為瞎眼”，這個時候，法利賽人忽然間的醒悟過來，他是不是對我們說的，因為在場的只有我們這些從來沒瞎過眼的，他是不是在說我們是瞎眼的。因為他們拒絕相信耶穌就是神差來的，耶穌就是那位先知，就是行神跡的，他們拒絕，所以他們好像是瞎眼的。耶穌說如果你們是瞎眼的，你們就看不見我，也沒有看見這個神跡，那你們也無罪了；但是你們看得見我，也看見這個神跡，所以你們是瞎眼的，也是一個罪人。這個就是醫好瞎眼的人的故事。

結論

在過去的三十分鐘我們都在聽這個故事，耶穌醫好了這個瞎眼的，不單單是他的身體、他的眼睛醫好了，同時他的心靈也得到了醫治。他心靈的眼睛醫好了，使他看見耶穌就是那位先知，那位從神來的彌賽亞，所以他就敬拜了他。當你聽這個故事的時候，你大概也是在問：那我呢？我想在這裡的我們大部分的眼睛都是好好的，我們都能看見，但是我們屬靈的眼睛呢？我們有沒有被一些邏輯遮蓋住眼睛，以致不能接納一切超自然的事情，會不會我們的邏輯是說所有的都是從物質來的，從小就是生長在一個唯物主義的社會裡，這就是我們從一輩子所學的，既然是唯物主義的話，就不會有超自然的事。因此，有耶穌這個人的話，他不可能是神，不可能有神的話，就不可能有神跡了。你有沒有被這樣的推理遮蓋到你的眼睛，那個真正的眼睛，心裡的眼睛，成為了瞎子。

如福音書裡有很多的故事，從故事的角度，有些東西應有完整，如這段經文中的41節，我們也可以看到“你們是有罪的”，這個故事就結束了。你在看故事的話，你就會說故事就這樣結束了，是不是有一些的東西不完整呢這個故事。你知道

第 1 世紀的聽眾他們聽見的，你知道鄰居的處境、法利賽人呢。這個故事不完整的，就是約翰在等第 1 世紀的讀者，包括了 21 世紀的讀者，對這個神跡的回應。如果你已經看到耶穌是從神那裡來的，你願意在那裡敬拜他，那你就不是瞎眼的，因為你心靈的眼睛已經打開了；但是如果你仍然不相信他，不相信他是從神那裡來的，不相信他就是那一位的救主。那你呢？當我昨天在整理這段經文講章的時候，我就在想有沒有什麼更婉轉的方式來結束這個故事，但是覺得自己沒有這個能力來婉轉的結束。因為這個講故事的人，在結束的時候也是很唐突的一個結論，也就是說，如果你認識耶穌就是那位救主，是從神來的話，你的眼睛已經打開了；但如果你沒有認識耶穌就是那位救主，那麼這個結論也蠻直接的，你心靈的眼睛是瞎的，看不見。所以看完這個故事你我都要問的：我是個瞎子呢，還是看得見的？我想只有你能回答這個問題。